

聰明的烏鴉

(下)

文 / 林 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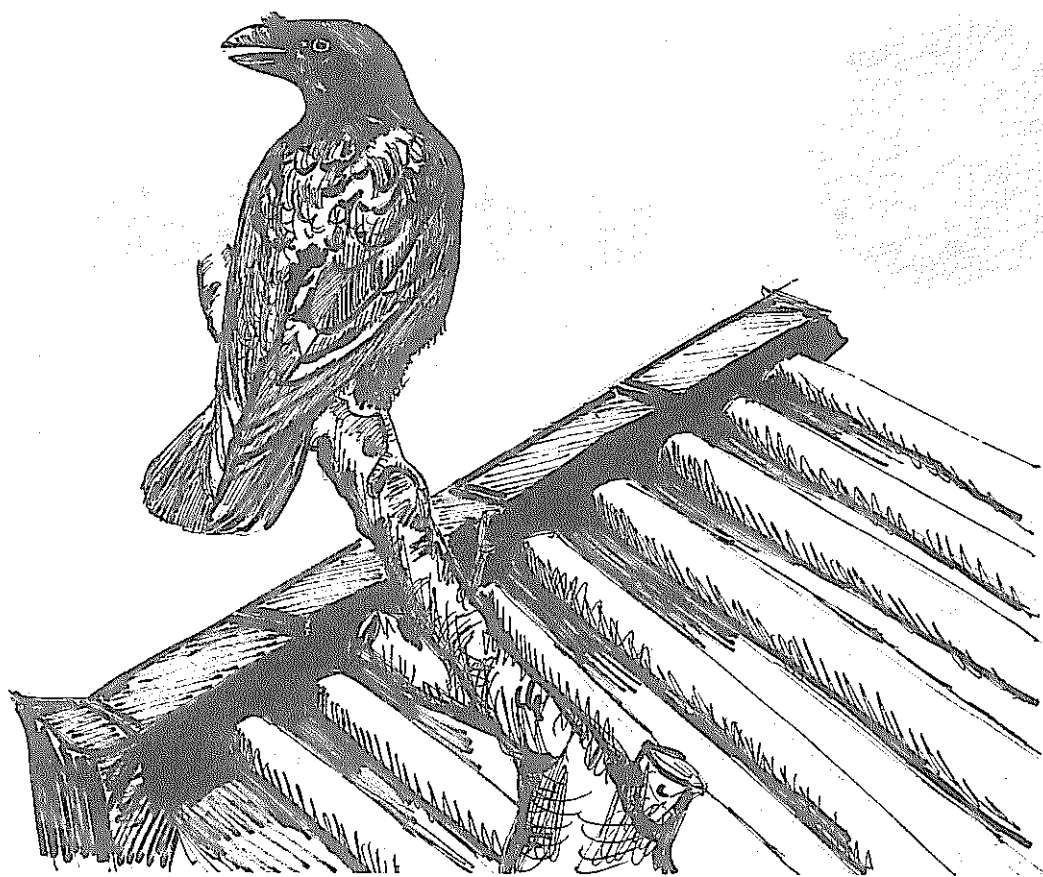
圖 / 鄭 聆

從台灣來到美國，一晃眼之間，在華盛頓已生活了十一年餘，其間遊歐洲二次，東南亞幾次，在美國許多大城市如華府、紐約、芝加哥、舊金山、洛杉磯等處，及在羅馬、倫敦、日內瓦、阿姆斯特丹等地，只要在馬路安全島、公園、廣場或噴泉四週，必有餵鴿子的人們，鴿群垂著過飽的大肚子，咕咕的叫喚，不停的點頭啄食，看見偶爾飛來的二三隻烏鴉，想分潤牠們的爆米花，烏鴉是戰戰兢兢的樣兒，鴿子卻盛氣凌人，昂頭挺胸，一雙紅腳爪邁著快步子，還要怒啄烏鴉。烏鴉本有與鷹挑

戰的能耐，何況抵抗鴿子，卻自知生活在天主教、基督教的家鄉，這裡的人們寵愛鴿子，還是識相些罷！

在歐美看到的烏鴉，不及在亞洲各國看到的肥大，比北平的老刮還要瘦小些。美國的烏鴉有三種：一、普通烏鴉，烏黑的羽毛，分佈在東部各州往南至喬治亞州。二、白脖子烏鴉，在西南亞利桑那州，北至內布拉斯加州南部，南至墨西哥。三、魚鴉，身個兒較前二者短，分佈東部羅德島至德州，大多數築巢在松樹頂上，喜歡在水邊尋覓小魚，或已死的魚。

美國人沒有中國人



→ 那樣討厭烏鴉，英國人比中國人卻更恨烏鴉，查理二世在位時，令倫敦人們趕盡烏鴉，曾說：「如果烏鴉不離開倫敦，英國將亡。」

南亞國家較東亞貧窮，許多地方長期受饑荒威脅，屬於正在開發中國國家，但是南亞，斯里藍卡（錫蘭）、印度、巴基斯坦、孟加拉的烏鴉，較中國、日本、韓國、馬來

西亞等國多而肥碩，就以北平的老刮打比，有重上至一磅，高出一吋之勢。加爾各答、可倫坡、達卡可以說世界上的烏鴉最多的城市，牠們棲息在屋簷大廈後門，各處垃圾堆，陰溝附近，上下飛掠，尋覓食物，爭噪鬥擾，疲累了便停在棕櫚樹、椰林或雨傘樹的闊葉上，歇息一會兒，在熱帶強烈的陽光照射下，烏黑的

羽毛有時閃爍出彩虹的彩色，慧黠的眼睛神左神右顧盼，一派紳士風度，比起生活在大工業國的烏鴉神氣多多了。

尼泊爾有世界屋脊之稱，美國登山探險隊攀登上矗立在尼泊爾和西藏邊境的世界第一高峰，額菲爾士峰(Everest)，從電視實況錄影，可以看到在二萬呎紮營之地，還有七八隻烏鴉在高山冰雪中走動，可見烏鴉無論寒暑之地都有分佈，其生存能力之強，不是普通一般鳥類可以比的。

一九七七年十月、十一月，我在孟加拉生活了七個星期，是一個很特別的度假。

有一天傍晚，我看見自行車棚架，有輛車把上，並排站立三隻頸毛微翹，羽毛斑駁，黑羽毛裡夾雜枯黃毛的烏鴉，隆背縮頸，睜著混濁的眼睛，癡癡的呆等，幾只壯健的烏鴉忙碌的飛出飛進銜食來餵牠們，初發現此景時，

我大吃一驚，難道不成當真是烏鴉反哺嗎？問一位本地人：

「是年輕的烏鴉，餵養牠們的老老人嗎？」

「當然啦！老啦，飛不遠不能覓食啦！」他覺得我見了駱駝以為馬腫背，多此一問似的。

以後我常常去看烏鴉反哺，年老烏鴉張嘴接食，站又站不穩，狼狽困頓的樣兒，十分可笑，但牠們是幸福的，工業時代的老人們，有少人還不及老烏鴉幸福呢！

烏鴉合群，有義氣，又知反哺，是有道德的靈鳥，我從此更愛烏鴉。

註：北平的人們稱烏鴉做老刮。

編者註：本文為農委會前主任委員張憲秋先生生夫於民國六十七年投稿在世界日報之文章。因對烏鴉有特殊之觀察，特別轉載供參考。

(完)